

临沂市财政局 转发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2 年政府采购 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市直各部门、单位：

为认真贯彻中央、省决策部署，加强政府采购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力度，现将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2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鲁财采〔2022〕4 号）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尽快完善账号新建、变更等工作

1. 预算单位账号新建。主管预算单位负责汇总下级尚未开通账号的预算单位，填写《预算单位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

额情况表》（附件1），将电子版表格提交同级财政部门，由各县区财政局统一生成“采购人管理系统”登录账号。账号开通后，预算单位根据短信提示，登录账号，并自行开通“采购人交易账号”。

2. 预算单位名称变更。各县区财政局在“采购人管理系统”-“预算单位账号管理”-“预算单位账号操作”修改即可。

3. 预算单位账号删除。未激活账号的，可联系各县区财政局直接删除。已激活账号的，提供政府批复的机构改革文件或财政局盖章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中需标注单位撤销或合并），填写账号状态更改申请表（附件2），将上述资料一并发送至邮箱：kefu@echinacoop.com，平台会在5个工作日左右将账号改成未激活状态，预算单位自行联系各县区财政局或主管预算单位进行删除。

二、完善预留份额信息

3月25日前，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份额，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预留份额并完成系统逐级确认。特殊情况按照省厅要求规定处理。

三、加快执行进度

预留份额填报完毕后，加快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采购执行进度，确保顺利完成我市全年采购任务。市财政局将不定期通报各县区、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并将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情况

作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事项，纳入部门年终绩效考核。

联系人：孙慧颖，联系电话：8113108。

附件 1：预算单位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

附件 2：账号状态更改申请表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临沂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3月22日印发

附件1

- 填报说明：
1. “*” 标记字段为必填项。
 2. 请准确填写各级“预算单位名称”、“上级预算单位名称”、“预算单位统一信用代码”，注明联系人和联系人的手机号码，平台将以短信形式将登录账发放至联系人手机。
 3. “上级预算单位”是指单位的直属上级单位，一级预算单位请填写本级财政部门，二级及以下预算单位请填写上级主管部门，如财政部北京监管局的上级单位是财政部。
 4. 表格中“预算单位名称”及“上级预算单位名称”须填写全称，否则无法匹配，如“财政部”的全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5. 中央主管预算单位，省级、市级、县级财政部门管理账号已由平台预设。
 6. 请中央主管预算单位收集所属预算单位相关信息，完成表格填写后通过“预算单位导入”功能上传表格并将所属预算单位信息导入系统，然后通过“预算单位管理账号生成”功能生成相应管理账号。
 7. 请省级、市级、县级财政部门收集本级预算单位信息，完成表格填写后通过“预算单位导入”功能上传表格并将所属预算单位信息导入系统，然后通过“预算单位管理账号生成”功能生成相应管理账号。
 8. “预算级次”为必填项，否则相关信息无法导入。
 9. 请从平台下载表格进行导入，请勿调整表头与单元格的格式，不可自建表格，以保障导入过程顺畅。如有问题，请联系 400-118-8832。

预算单位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情况表

序号	*预算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	*上级预算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	*预算级次	*预算单位统一信用代码	*联系人	固定电话	*联系人手机号	备注
示例数据 (导入时请删除此行)	北京市西城区应急管理局	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	一级 (按照实际级次填写)	1111010****513760F (请务必正确)	张三		15666666666 (请务必正确)	

附件2

账号状态更改申请表

序号	会员类型	预算单位名称	预算单位账号	联系人	联系人手机号
1	预算单位账号				
2	预算单位账号				

山东省财政厅
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
做好 2022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各部门、单位：

现将《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2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2〕54 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意见，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做好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帮助脱贫地区补齐农副产品销售短板，依靠产业和劳动发

展致富，是贯彻落实中央“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的重要途径。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主动发挥机关事业单位的引领带动作用，进一步加大对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采购力度，积极发动所属企业、工会组织和广大干部职工参与消费帮扶工作，推动脱贫地区帮扶政策真正落地见效。

二、按时足额预留采购份额。3月25日前，各市、省直各主管部门要统筹指导本市、本系统所属预算单位根据上年度食堂农副产品采购情况，准确核定基数，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的份额，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份额，并完成系统逐级确认。特殊情形按以下规定处理：**一是**食堂外包的单位，请协调提供餐饮服务的承接主体，按要求预留采购份额。**二是**共用食堂的单位，请推荐一个牵头单位汇总填报共用食堂的预留份额，其他单位在系统注明“与**单位共用食堂，本单位预留份额为**万元”。**三是**所属国有企业有采购需求的单位，企业预留份额纳入主管部门份额一并填报，由主管部门“预算单位账号”为所属企业开通“采购人交易账号”，采购情况纳入主管部门考核范围。**四是**非预算单位的企业有帮扶意愿和采购需求的，可直接联系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在省财政厅账号下开设“采购人交易账号”，开展预留份额及采购活动。**五是**因事业单位改革等，导致账号不再使用的，请及时联系“832平台”客服注销相关账号，避免无预留份额和实际采购空挂账号

的情况。

三、加大工作推进力度。各级主管预算单位要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力度，在机关食堂或机关工会福利采购中，按照要求足额预留采购份额，科学组织采购活动，引导和带动所属单位积极开展相关采购工作，营造齐心协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乡村振兴的良好氛围。各级财政部门要主动牵头做好政策宣传及业务指导工作，及时协调解决同级预算单位在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省财政厅将定期通报各市、各部门工作开展情况，并将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情况纳入部门绩效考核。各市、省直各部门也应建立通报考核机制，督促相关单位加快推进采购农副产品工作，防止出现“应采不采”、预留份额不足、采购金额畸低等问题，确保顺利完成我省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年度任务。

工作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向省财政厅等部门、单位反馈。

联系方式：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0531-51769834

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商城部：0531-51778911

省供销社农产品公司：0531-88596667

国家“832平台”客服热线：4001188832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落实《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有关要求，做好2022年地方预算单位预留份额填报和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统筹指导本地区所属预算单位在3月25

日前，按照不低于10%预留比例，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并进行确认汇总。对无食堂的预算单位，应要求其在系统中注明“无食堂”，对其预留份额不作要求；对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应要求其按规定预留份额，在“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为具体采购执行主体开通交易账号，并积极通过平台开展采购；对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应要求相关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相关情况；对所属预算单位存在合并、撤销、更名的，及时联系“832平台”更改信息。

二、各省级财政部门要指导本地区预算单位按照“质优价廉、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832平台”在全国832个脱贫县范围内采购农副产品。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平台”微信小程序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金额。

三、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督促本地区预算单位收货后通过“832平台”开展履约评价工作，及时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不得拖欠。鼓励预算单位通过“832平台”线上支付结算。

四、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组织本地区预算单位，积极通过“832平台”发布食堂食材采购和工会采购需求，加大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力度，从需求侧助力乡村产业振兴。脱贫地区县级财政部门要会同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供销合作社等部门建立工作机制，协调解决供应商推荐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推动政府采购支

持乡村产业振兴取得实效。

各单位可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首页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查看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汇总操作指南。如对填报流程存在疑问，请联系400-1188-832。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国家乡村振兴局社会帮扶司、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经发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财会部。

财政部办公厅

2022年2月25日印发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山东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年3月21日印发
